

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一〇五年度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

一、時 間：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四日下午三點三十分

二、地 點：本公司十三樓會議室

三、出席人員：朱董事茂隆、高董事舜章、林董事志隆、黃董事永川、丁董事俊文

四、缺席人員：吳董事嘉勳

五、列席人員：陳琇貞、曾煥祥

六、主 席：李董事長玉萍

記 錄：吳維君

七、主席宣佈開會：

八、主席致詞：

九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一〇五年度第二次董事會，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

報告單位：總管理部

案 由：一〇五年度第二次董事會(召開日期：一〇五年五月十一日)董事會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。(請參閱附件 一)

(二)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

報告單位：財務部

案 由：本公司 105 年 1 至 7 月財務報告，敬請 鑑核。

說 明：(一) 累積至 105 年 7 月止，本公司自結稅後損益為獲利 2,582 萬元，每股稅後盈餘為 0.1 元。

(二) 累積至 105 年 7 月止，本公司淨值總額為 36 億 7,288 萬元，每股淨值為 14.55 元。

(三) 稽核業務報告：

案 由：本公司各項業務均依內控制度辦理，尚無未符合內控制度之情事。

(四) 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：

報告單位：風險管理委員會

案由一：依證券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規定，本部針對各項風險定期呈報本公司資本適足率、市場風險、信用風險、作業風險、法律風險、流動性風險之相關數據，6 月底止尚無超限之情事。(請參閱附件二)

案由二：本公司 6 月各自營業務及商品之已實現、未實現損益相關數據與案由一之附件相同。

案由三：修訂股票及基金商品風險管理辦法，為加強控管單檔虧損規範改善相關條文。(請參閱附件三)

(五)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

報告單位：法令遵循部

案 由：本公司各項業務均遵循法令辦理，尚無未符合法令之情事。

十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財務部

案 由：本公司一〇五年上半年度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與合併決算書表，業經編竣，謹提請承認。(請參閱附件四)

說 明：上開財務報表，包括資產負債表、損益表、股東權益變動表、現金流量表、合併資產負債表、合併損益表、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，業經財務部編製完成，謹提請 承認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財務部

案 由：本公司一〇五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，業經編竣，謹提請 承認。(請參閱附件五)

說 明：上開財務報表，包括資產負債表、損益表、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，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及徐榮煌會計師查核完竣，謹提請 承認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財務部

案 由：本公司一〇五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決算書表，業經編竣，謹提請 承認。(請參閱附件六)

說 明：本公司一〇五年上半年度合併決算書表，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、合併損益表、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，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及徐榮煌會計師查核完竣，謹提請 承認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財務部

案 由：為即將到期之授信額度申請續簽，謹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本公司因資金運用之需，與下列金融機構簽訂之授信契約屆期在即，擬申請續約，為期一年：

- 1.永豐商業銀行：授信額度壹億陸仟萬元。(105/08/31 到期)
- 2.萬通票券金融(股)公司：授信額度叁億元。(105/08/25 到期)
- 3.國際票券金融(股)公司：授信額度叁億元。(105/09/22 到期)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風險管理委員會

案 由：擬新增子公司監理風險管理辦法，謹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為加強控管子公司投資風險，訂定相關辦法。(請參閱附件七)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六案

提案單位：薪酬委員會

(因高董事舜章為新任董事故須依法迴避)

案 由：擬建議本公司新任董事之薪酬及車馬費。

說 明：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提案，明訂董事之薪酬及車馬費。(請參閱附件八)

決 議：本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，經出席之五名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七案

提案單位：稽核部

案 由：擬修訂本公司期貨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、內部稽核制度、查核明細表與工作底稿，
謹提請 討論。(請參閱附件九)

說 明：本次修訂期貨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、內部稽核制度、查核明細表與工作底稿主要係
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訂配合修訂之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八案

提案單位：稽核部

案 由：擬修訂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、內部稽核制度、查核明細表與工作底稿，
謹提請 討論。(請參閱附件十)

說 明：本次修訂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、內部稽核制度、查核明細表與工作底稿
主要係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訂配合修訂之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九案

提案單位：董事長

案 由：總稽核任免案，謹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1. 原本公司總稽核王志國辭任，遺缺由法令遵循部主管陳琇貞接任(職稱總稽核)。

2. 新任總稽核陳琇貞為東吳大學經濟系畢業。

主要經歷：分公司經理人、法令遵循部主管等職務。

3. 任免案自本次董事會通過起生效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十案

提案單位：總經理

案 由：人事任用案，謹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為職務調整需要，擬由：

(一) 沈淑惠經理接任證券自營事業部主管(經理人)。

(二) 林佳利襄理接任期貨自營事業部主管(經理人)。

(三) 王群協理接任承銷部主管。

(四) 葉明芳接任法令遵循部主管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十一、臨時動議：

十二、其它應記載事項：

十三、散 會

主 席：李 玉 萍



紀 錄：吳 維 君

